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灵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通灵股份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进行的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前提的。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背景下，通过期货市场进行套期保值可以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在此背景之下，公司计划依据销售订单中生产需求量的情况，适时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市场套期保值的风险对冲功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二、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一）交易品种：铜

（二）交易规模：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前述额度可滚存使用。

（三）交易数量：与公司现有的订单及年度的业务规划相匹配。

（四）授权签署：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五）资金来源：套期保值业务使用公司自有流动资金进行操作，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套期保值交易的有效期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套期保值交易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制定了较为完整的控制流程和体系，投资风险总体可控，具有可行性。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降低经营风险，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

五、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情况及控制措施

（一）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受行业政策、利率、现货市场价格、公司操作等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将严格执行《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利用期货锁定价格，配合公司生产业务，不做投机性交易，风险较小而且可控。

公司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进行了审慎的预估：

1、价格波动风险：铜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导致期货与现货价格背离，保值效果不及预期。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果套期保值过程中出现浮亏需要补足保证金时，可能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政策风险：若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组织结构、内部控

制等作出明确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各个环节进行把控。

2、公司严格将套期保值业务与经营业务相匹配，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3、公司将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理调度和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的相关项目中。

七、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1、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由于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因此，用少量的资金就可以锁定大批货物和库存，并加快资金的周转速度，节省资金成本，避免资金规模占用。

2、可有效降低铜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开展铜材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在期货市场和现货市场里实现价格主动管理，因而减少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成本波动，从而保证产品利润更加稳定，降低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

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不存在任何风险投机行为，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度不超1,000.00万元，上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公司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或降低因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提升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盈利稳定性，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昶

陈 昶

张世举

张世举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5 日

